

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高明区杨和专精特新湾产业园区杨西大道(和润西路至和俊路)供电配套设施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1. 项目业主名称：佛山市高明区高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. 地址：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荷香路 645 号 3. 联系人：冯紫梅 4. 联系电话：88662654
3	中介服务名称	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（含备案、登记、承诺制等）：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二类资质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 项目背景：专精特新湾产业园区正在不断发展，已进驻多家知名企业，且在拓展产业增量空间，对用电的需求不断增加。本供电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是为满足园区企业的用电需求，优

	化区域供电网络架构,为产业园区的发展提供有力的电力保障。 2. 建设内容:本项目线路整体遵循规划道路线位布设,全线总长 2960 米,各段敷设方案如下: (1) 和润西路-平山大道段:起点位于和润西路路口,沿杨西大道西侧采用 12 管顶管敷设至平山大道路口,路径长 603 米,其中过桥段于桥面绿化道路开挖敷设 57 米(1 层 12 列)。 (2) 平山大道-和俊路路口段:自平山大道起,以 6 管顶管延伸至终点和俊路路口,路径长 1271 米,途经规划八路、和俏路路口,该段过桥段于桥面人行道路开挖敷设 51 米(1 层 6 列)。 (3) 平山大道-锐氮厂区支线:从路口南侧向内敷设 6 管排管 489 米(配套路口顶管 57 米),沿石金科技西侧敷设 6 管排管 165 米后,依次完成 6 管过路顶管 46 米、穿越现状圆岗涌 6 管顶管 58 米,最终 524 乡道北侧敷设 6 管排管 163 米。 工程内容包括:电力工程通道土建部分。 3. 服务要求:对高明区杨和专精特新湾产业园
--	---

		区杨西大道（和润西路至和俊路）供电配套设施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，并出具相关证明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佛山市高明区 2. 提供服务的方式：线上开展施工图审查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 3. 计价标准：发改价格[2011]534号文件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，本项目服务期至项目开工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定期验收、服务完成后验收等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、双方共同验收、委托第三方验收等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


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通过诉讼(或仲裁)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;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,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)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,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